

# 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

##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諮詢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2:00

貳、地點：博愛校區行政大樓 2 樓 201 會議室

參、主席：洪瑞鍾主任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徐美慧

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案由一：107 年度評選校級「教學優良教師」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成長組

決議：

校級優良 教師候選人	評審 委員 1	評審 委員 2	評審 委員 3	評審 委員 4	評審 委員 5	評審 委員 6	評審 委員 7	評審 委員 8
教育學院	3	2	1	1	2	1	1	1
教育學院	8	9	4	4	5	8	7	3
人文藝術學院	10	6	6	6	8	6	3	8
人文藝術學院	7	5	3	7	9	7	2	6
理學院	2	4	9	9	4	2	6	10
體育學院	4	3	7	2	1	9	4	4
體育學院	5	7	5	5	7	3	8	9
體育學院	6	8	10	8	10	10	10	5
市政管理學院	9	10	8	3	6	5	5	2
非屬系所院級	1	1	2	10	3	4	9	7

1. 經評選 3 名本校 107 年度校級「教學優良教師」，為教育學院吳老師、體育學院王老師及非屬系所院級陶老師。

2. 與會中若有被推薦者，已請被推薦者迴避該項目之審核。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業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本校校慶典禮舉行頒獎。

案由二：有關學生申請證照獎勵需將所欲申請之證照登錄至校務系統「學生學習

歷程」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成長組

決議：鼓勵學生填寫學生 EP，增加個人履歷資料，俟本校校務系統學生學習歷程登錄平台穩定後及查核功能完備後，再納入審核標準。

執行情形：目前為宣導期階段並鼓勵學生填寫學生 EP。

案由三：有關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各級別複審名單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成長組

決議：

1. 照案通過，補助第一級 25 名、第二級 31 名及第三級 125 名。
2. 依本校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等級認定標準表附表三，有關 Adobe 證照應屬第三級之全球認可之國際專業證照（Linux、Microsoft、Adobe 認證之證照），獎勵金為 800 元。
3. 本校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等級認定標準表附表二，有關「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之 CEF 等級對照及獎勵標準表，俟收集各系、所建議後辦理修正。
4. 增列韓語檢定證照獎勵等級（TOPIK 第 1、2 級-第三級獎勵；3、4 級-第二級獎勵；5、6 級-第一級獎勵）。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已辦理核銷完竣。

案由四：訂定「臺北市立大學優良課程獎勵要點」。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成長組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業於 107 年 11 月 13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諮詢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並於 107 年 11 月 22 日辦理公告。

報告事項：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獲得優良教學助理為教育學系 1 位、學材系 2 位、音樂系 1 位、英語系 1 位及數學系 1 位，共計 6 位，業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舉行頒獎。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獎助生實施要點」修正條文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說明：

1. 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修訂。
2. 檢陳本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現行要點及修正草案各乙份。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一）。

案由二：臺北市立大學「優良教學獎助生遴選要點」修正條文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說明：

1. 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修訂。
2. 檢陳本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現行要點及修正草案各乙份。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二)。

案由三：107學年度第2學期「臺北市立大學教學助理」名單審查，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說明：

1. 依教育部規定教學助理採教學獎助生聘任。
2. 依往例分配原則，107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助理名單。

鄭玉卿委員：有關教學類教學助理不足額的部份，建議將名額歸所屬學院調配。

周瑞仁委員：若有推學院實體化，建議將名額給推學院實化的學院。

決議：名額由院長處理，因教學助理需要培訓，請院長於下星期前將名單給本中心，為了不影響教學助理課程，逾期將由本中心處理。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2時30分

## 臺北市立大學教學助理實施要點

102年9月24日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整合計畫會議通過  
 103年02月18日教學發展中心教學助理審查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08月05日教學發展中心教學助理審查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10月01日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5月26日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1月25日教學發展中心教學助理審查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月27日教學發展中心教學助理審查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6月27日教學發展中心教學助理審查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4月21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1月14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月24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5月8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月14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一、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推動教學助理(TA)制度，提升本校教學品質，並強化學生學習成效，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特訂定「臺北市立大學教學助理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教學助理」係指本校在學學生協助教師進行課程活動之助理。教學助理不同於各系所、中心辦公室執行行政工作或各系所分派協助教師一般研究庶務之助理。
- 三、教學及課程助理類別：
  - (一) 一般課程類教學助理：學士班三年級以上學生始可擔任。
  - (二) 教學類教學助理：碩士生以上始可擔任。
  - (三) 輔導類課程助理：學士班三年級以上學生始可擔任。
  - (四) 優良教學助理：符合要點七相關規定，經期末遴選獲得優良教學助理之獎勵。
  - (五) 若有特殊情況以委員會決議之。
- 四、申請資格與方式：
  - (一) 本校教師為對象，每位教師每學期以一門課程為原則。
  - (二) 大學部課程為主，申請資格以修課人數為限，分為下列四類課程：
    1. 一般課程：修課人數須達30人以上。
    2. 通識課程：修課人數須達35人以上。
    3. 實作型課程（含實驗、實習操作課程及專長術科等）：修課人數須達20人以上。
    4. 人數未達上述門檻但有特殊需求者，申請時需檢附原因並經該系所、中心主任證明。
  - (三) 輔導類課程助理申請方式以受輔導學生透過學生自主推撥系統(PUSH-PULL)申請，並由學生推薦、中心或教師推薦做為輔導媒合。
  - (四) 外籍生教學助理申請資格需符合教育部與本校相關法規規定。
  - (五) 每位教學助理每學期以協助一門課程為限，且該教學助理需具備指導該課程之相關能力。
  - (六) 每學期依公告提出申請，由系、中心彙整相關資料送交本中心；若遇特殊情形，本中心將另行公告。
- 五、審查作業：
  - (一) 由各系、中心進行初審作業，並依下列條件排訂補助優先順序。
    1. 前次指導學生獲得優良教學助理者。
    2. 前學期指導學生擔任教學助理者，按時繳交工作月誌、成果報告等相關資料且未有遲交紀錄者。
    3. 申請課程以必修科目為優先；同樣為必修課時，優先補助低年級課程。

4. 申請課程以修課人數多者優先。

(二) 各系、中心於申請期限內將初審資料送至本中心諮詢委員會進行複審。

(三) 審查通過之名單，將由本中心公告。

#### 六、經費補助原則：

(一) 一般課程類教學**助理**：每月助學金新台幣 4,000 元，每月教學服務時數至多 20 小時，每學期核發 4 個月為原則，實際狀況依當學期預算為準，並以公告為主。

(二) 教學類教學**助理**：每月助學金新台幣 5,000 元，每月教學服務時數至多 20 小時，每學期核發 4 個月為原則，實際狀況依當學期預算為準，並以公告為主。

(三) **輔導類課程助理**：每月助學金新台幣 5,000 元，每月教學服務時數至多 20 小時，每學期核發 2 個月為原則，實際狀況依當學期預算為準，並以公告為主。

(四) 上述教學**及課程助理**每月服務時數依實際工作時數核實報支，且不得超過該月份規定之教學服務時數。

#### 七、考評與獎勵：

(一) 教學**助理**均須參與該學期本中心舉辦之培訓、講習及工作坊等活動。

(二) 本中心會針對教學**助理**工作月誌、期末工作成果報告等進行教學**助理**之評量。

(三) 本中心每學期期末辦理「優良教學**助理**」遴選，獲獎者頒發獎金新台幣 2,000 元及獎狀一紙，並頒發該課程指導教師獎狀一紙，獲選者將具有下一學期優良教學**助理**資格。

#### 八、教學**助理**停聘原則：

凡具有以下任何之一情事者，且經查核屬實，教師或本中心得予以隨時取消其**助理**資格。

(一) 教學**助理**工作月誌遲交二次以上者。

(二) 無故缺席期初座談會、期末成果工作報告發表會者。

(三) 與指導教師互動不佳且影響課程進行者。

(四) 其他違背專業倫理及教學倫理之情事者。

(五) 未達成本中心要求教學**助理**基本工作者。

#### 九、經費來源：

由本校年度預算或教育部專案計畫經費支應。

十、本要點經本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審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 臺北市立大學優良教學助理遴選要點

102年9月24日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整合計畫會議通過  
103年10月31日教學發展中心第二次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6月27日教學助理審查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月24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月14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一、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獎勵協助教學認真並有傑出表現之優良教學助理，特訂定「臺北市立大學優良教學助理遴選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優良教學助理之遴選由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主任遴聘校內外教師為審查委員遴選之。基於迴避原則，若該學期委員所授課程獲配教學助理者，不參與評分與討論。

三、優良教學助理遴選程序：

（一）初選：教學助理符合下列各款事蹟者，得遴選為優良教學助理候選人，並送委員會複選：

1. 當學期參與本中心認可之相關培訓活動三場以上。
2. 按時繳交各式報告及期末自我評量表。
3. 配合本中心要求事項，平時表現優良者。

（二）複選：依初選條件、初選成績，錄取之優良教學助理候選人不超過當學期教學助理總人數之10%為原則。其優良教學助理候選人須參與期末報告甄選，由委員會進行複審，審查委員得參考成果報告內容與中心提供之補充說明，及各候選人所繳交之輔助資料評分。本中心最終統計優良教學助理候選人複選成績，選出優良教學助理。優良教學助理以不超過當學期教學助理總人數5%為原則。

（三）遴選作業每學期辦理乙次，遴選方式視當學期公告為定。

四、優良教學助理獎勵方式：

（一）獲選優良教學助理候選人並參與期末甄選者，頒發獎金新台幣800元，績優獎狀一紙。

（二）獲選為優良教學助理者，於教學助理研習活動時公開表揚教學助理與指導老師，並頒發優良教學助理獎金新台幣2,000元、優良教學助理獎狀乙紙。

（三）當學期培育優良教學助理之教師，得於下學期優先補助。

五、獲獎之教學助理有義務於本中心辦理之相關研習活動分享協助教學心得。

六、經費來源：

由本校年度預算或教育部專案計畫經費支應。

七、本要點經本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審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107-2一般類教學助理審查名單一覽表							附件三		
學院	系/開課單位	建議排序	科目名稱	必/選修	申請截止日 選課人數	課程類型	建議分配員額TA數	實際申請數	剩餘員額
教育學院	教育學系	1	教育心理學	大一/必修	30	一般課程	4	4	0
		2	課程發展與設計	大二/必修	30	一般課程			
		3	教育知能測驗與實作	大三/必修	33	一般課程			
		4	教育心理學	大一/必修	34	一般課程			
	幼兒教育學系	1	幼兒語文教育	大三/必修	46	一般課程	5	5	0
		2	幼兒健康與安全	大一/必修	37	一般課程			
		3	幼兒園教材教法	大二/必修	27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4	幼兒園教材教法	大二/必修	29	一般課程			
		5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大二、夜專/選修	33	其他			
	特殊教育學系	1	情緒行為障礙	大二/必修	50	一般課程	3	3	0
		2	融合教育理論與實務	大一/必修	50	一般課程			
		3	資賦優異教材教法	大二/必修	48	一般課程			
	心理與諮商學系	1	心理與教育測驗	大二/必修	39	一般課程	3	3	0
		2	諮商理論與技術	大二/必修	38	一般課程			
		3	生涯規劃	大一/選修	48	一般課程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1	基礎攝影	大一/必修	33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3	0	
	2	學習設計與實作	大二/選修	39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互動書與遊戲式學習	大一/選修	32	一般課程				
人文藝術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1	左傳選讀	大二/選修	12	一般課程	5	5	0
		2	中國思想史	大四/必修	29	一般課程			
		3	歷代詩選與習作	大二/必修	27	一般課程			
		4	詞曲選及習作	大三/必修	45	一般課程			
		5	中國文學史	大三/必修	28	一般課程			
	歷史與地理學系	1	氣候學	大一/必修	30	一般課程	3	3	0
		2	史學導論	大一/必修	50	一般課程			
		3	人口地理	大二/選修	30	一般課程			
	音樂系	1	管弦樂合奏	大一/必修	29	一般課程	5	5	0
		2	合唱	大二/必修	12	一般課程			
		3	古典時期音樂史	大二/必修	56	一般課程			
		4	和聲學(二)	大一/必修	53	一般課程			
		5	音響學	大三/選修	45	一般課程			
	視覺藝術學系	1	西洋美術史	大一/必修	50	一般課程	3	3	0
		2	藝術專案企劃與執行	大二/必修	40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藝術賞析	大一/選修	38	通識課程			
	英語教學系	1	中級英文寫作練習	大二/必修	13	一般課程	3	3	0
		2	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大四/必修	40	一般課程			
		3	翻譯初階	大三/必修	32	一般課程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1	公共管理	大三/必修	44	一般課程	3	3	0
		2	法學緒論	大一/選修	55	一般課程			
		3	政治學	大一/必修	54	一般課程			
	舞蹈學系	1	現代舞VI(主)	大三/選修	13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3	0
		2	舞蹈教學與實習	大三/選修	21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芭蕾舞II	大一/選修	21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理學院	應用物理暨化學系	1	普通物理實驗(二)	大一/必修	32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3	0
		2	普通化學實驗(二)	大一/必修	32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普通物理學(二)	大一/必修	38	一般課程			
	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	1	普通生物學	大一/必修	41	一般課程	3	3	0
		2	地質學	大二/必修	16	一般課程			
		3	植物系統分類學	大二/必修	17	一般課程			
	數學系	1	微積分(二)	大一/必修	65	一般課程	3	3	0
		2	線性代數(二)	大一/必修	65	一般課程			
		3	統計學	大二/必修	46	一般課程			
	資訊科學系	1	C程式設計	大一/必修	40	一般課程 通識課程	3	3	0
		2	數位電子學	大一/必修	40	一般課程			
		3	數位電路實驗	大二/必修	25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體育學系	1	游泳	大一/必修	25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3	0	
	2	運動專業證照課程	大四/必修	23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桌球	大二/必修	20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體育學院	球類運動學系	1	壘球專長	大一/四/必修	15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7	7	0
		2	軟式網球專長	大一/四/必修	6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曲棍球專長	大一/四/必修	9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4	桌球專長	大一/四/必修	9	一般課程			
		5	重量訓練理論與操作	大三/必修	75	一般課程			
		6	網球	大四/必修	2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7	橄欖球專長	大一/四/必修	16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陸上運動學系	1	田徑短跨	大一/四/必修	8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3	0
		2	田徑擲部	大一/四/必修	7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田徑跳部	大一/四/必修	7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水上運動學系	1	游泳專長訓練	大一/四/必修	7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2	2	0
		2	田徑	大二/必修	30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技擊運動學系	1	技擊運動訓練法	大三/必修	54	一般課程	3	3	0
		2	跆拳道專長	大一/四/必修	37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柔道專長	大一/四/必修 大四/選修	32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運動藝術學系	1	表演創作(二)	大二/必修	39	一般課程	3	3	0
		2	演出編導實務	大三/必修	37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3	形象美學藝術	大一/選修	36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1	太極有氣	大三/選修	55	一般課程	3	3	0
		2	運動心理學	大二/必修	55	一般課程			
		3	休閒運動管理專題	大四/必修	50	一般課程			
運動健康科學系 (原體育與健康學系)	1	運動藥物學	大一/選修	55	一般課程	3	2	0	
	2	肌動學	大二/選修	30	一般課程				
	3	運動裁判法	大四/選修	47	一般課程				
市政管理學院	城市發展學系	1	建築與都市設計2	大一/必修	30	一般課程	2	2	0
		2	基本設計2	大一/必修	29	一般課程			
	衛生福利學系	1	公共衛生學	大一/必修	33	一般課程	2	2	0
		2	流行病學	大二/必修	33	一般課程			
都會產業經營與行銷學系	1	市政管理概論	大一/必修	33	一般課程	2	2	0	
	2	經濟學(二) 經濟學實習(二)	大一/必修	32	一般課程				
非屬系所院級	通識中心	1	英文(一)	大一/必修	49	通識課程	3	3	0
		2	中國文學中的愛情故事	大一/四/選修	90	通識課程			
		3	運動行銷通論	大一/四/選修	46	通識課程			
	英文分級	1	英文(一)	大一/必修	23	通識課程	2	2	0
		2	英文(一)	大一/必修	42	通識課程			
	師培中心	1	生涯發展教育與規劃	大二/必修	99	一般課程	3	3	0
2		學習評量	大二/必修	97	師資培育課程				
		3	社會學習領域概論	必修	40	一般課程			

107-2教學類教學助理審查名單一覽表

學院	系/開課單位	建議排序	科目名稱	必/選修	申請截止日 選課人數	課程類型	建議分配員額TA數	實際申請數	剩餘員額
教育學院	教育學系	1	教學媒體與運用	大一/必修	29	一般課程	2	2	0
		2	國民小學社會科教材教法 各科教材教法實習(社會)	大三/必修	32	一般課程			
	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1	評鑑標準與指標	博二/選修	5	一般課程	1	1	0
	幼兒教育學系	1	幼兒觀察	大一/必修	46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2	2	0
		2	輔導原理	大一/必修	46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特殊教育學系	1	音樂治療	大二/選修	20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2	1	1
	心理與諮商學系	1	行為改變技術	大二/必修	45	一般課程	2	2	0
		2	社會心理學	大三/必修	36	一般課程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1	電腦繪圖	大一/甲類必修	40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1	1	0	
人文藝術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1	現代詩及習作	大二/必修	27	一般課程	2	2	0
		2	歷代詩選及習作	大一/選修	24	一般課程			
	歷史與地理學系	1	史學方法	大二/必修	42	一般課程	1	1	0
	音樂系	1	音樂教育概論	大一/選修	12	一般課程	2	2	0
		2	曲是與分析	大二/必修	55	一般課程			
	視覺藝術學系	1	水彩	大一/選修	45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2	2	0
		2	作品集設計	大二/選修	20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英語教學系	1	兒童英語	大二/必修	35	一般課程	1	1	0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1	經濟學	大二/必修	40	一般課程	1	1	0
	舞蹈學系	2	民族舞VIII(主)	大四/必修	10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1	1	0
理學院	應用物理暨化學系	1	有機化學實驗(二)	大二/必修	21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1	1	0
	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	1	地球科學實驗	大一/必修	38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2	2	0
		2	環境科學與教育	大二/選修	14	通識課程			
	數學系	1	時間序列	大三/選修	19	一般課程	1	1	0
	資訊科學系	1	資料庫系統	大三/必修	40	一般課程	1	1	0
體育學系	1	市場調查研究	碩一/選修	16	實驗或操作型課程	1	1	0	
體育學院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1	休閒活動規劃與管理	大二/必修	55	一般課程	1	1	0
	運動科學研究所	1	舞者生理解剖學	大二/必修	23	一般課程	1	1	0
	運動健康科學系 (原體育與健康學系)	1	運動保健學	大二/必修	65	一般課程	1	1	0
	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1	運動生理學	大二/必修	55	一般課程	1	1	0
	運動教育研究所	1	應用運動心理學	大二/選修	60	一般課程	1	1	0
	運動器材科學研究所	1	運動生物力學	大二/必修	55	一般課程	1	1	0